

喬叟
方重譯
著

康特波雷故事

雲海出版社發行

目次

喬叟和他的康特波雷故事（代序）	（一）
巴斯婦的自述	（二一）
林邊老嫗	（四三）
童子的歌聲	（五五）
意大利故事	（六一）
三個惡漢尋找死亡	（八九）
腔得克立	（九七）

喬叟(GEOFFREY CHAUCER)和他的康特波雷 CANTERBURY

TALES 故事

方重

——代序——

1

近來常同友人談起我國文藝的將來，不免想到西方文藝的盛況，究竟發軔於何時，當初的社會政治以及學術文字是怎樣一個情景，於是追溯到英國近代文學的肇興，當在六百年前，其時英國社會不安定，政治沒有上軌道，學術不算昌明，文字還在借用大陸上的法文和已經失了生機的拉丁文；可是那時出了一位文人喬叟，體會人生，由黑暗裏打開光明，由紛亂中清出條理，握起一枝靈動的筆桿，譜成數千萬言的長詩，繪盡一時的生活動態，於是勘定了數百年文字的基礎，指出了一個偉大民族文風的定向。

關於喬叟的生平，今日學者所發現的事實很少，且有許多疑題至今也無從解決。即如他的生年，現在一般喬叟學者雖已公認為一三四〇年左右，但究難得一確切的結論。不過他死在一四〇〇年已沒有疑義。總之，他對於社會與文化最有貢獻的時期，佔了十四世紀的後半葉。那時英國王朝經過了愛德華三世和利查二世兩帝。在喬叟的最後一兩年中，有精明能幹的亨利四世即位，可惜詩人沒有看到那強盛的景況。他的一生凡六七十年，當時社會上一般的情形都還很粗陋；道途狹隘泥濘，盜賊常見，行旅艱難，且為安全起見，不得不結伴侶。房舍除却資產階級以外，都極簡單骯髒，冬天地上鋪草以取煖，吃時無刀叉，就用手指進食。衣服以職業而別，某人為木匠，某人為商賈，一望而知，不講究式樣的美，而專事紅綠顏色的華麗奪目。

十四世紀後葉是一個不很太平的時代。勞工與優閒階級的鬭爭非常猛烈；好幾次暴動，差不多有社會革命的現象。在喬叟一生之中，曾發生過四次瘟疫。愛德華在法國，利查在愛爾蘭，聖脫(John Gaunt)喬叟的護主)在西班牙，都有過戰事。

龔脫爲利查的叔父，一時聲勢赫然，爲了爭權，釀成政局上的不安。至於宗教方面有威克里夫等人的改革運動。在學術文化方面看來，這也是一個青黃不接的時期，意大利的文豪如龔脫拉克（Petrarch），薄伽邱（Boccaccio）固爲喬叟同時代人，許多大學也在一三四〇年至一四一〇年之間建立，可是當時的教育標準不過是普通讀寫的能力，諳通法語，略涉拉丁而已。

喬叟時代的文字，尤其是在一個不定的狀態中。在一三六〇年左右英國各地的方言沒有一種夠得上做文學的工具，除此以外也找不出一個特殊的藝術文字。當時英國的白話雖已逐漸普遍，在學府裏，法庭上，以及議會中，都慢慢通用起來，然而詩人們仍在暗中摸索，無所適從。所以喬叟同時的一位詩人高厄（Gower）先用法文寫詩，次用拉丁，最後一部作品才用英文。且各地方言的結構懸殊，西北方的音調適於古時鏗鏘的詩句，而中部及西南方則較爲溫柔，適用韻律；分屬兩派，格格不入。喬叟是倫敦人，倫敦屬於後者，這是國都所在地，政治上雖具有相當的力量，然大都還是喬叟的作品，和其聲韻與句法上的優美，竟使這後起之秀的倫敦方

言成爲六百年來言情達意的主要工具。

喬叟之能有這成就，並非偶然。當時倫敦的白話原很粗鄙，朝野人士爭相以用拉丁文或法語爲時髦，爲高貴。沒有人能看得出這流俗的話有什麼好處。或有什麼美。在實用上雖有它的地位，但喬叟以前的好詩沒有用過這倫敦的方言，他同時的詩人都以法文作詩爲榮，有才氣的作家大都生長於他處，而他處的語言又過於陳腐。祇有喬叟看準了倫敦方言是有生氣的，有無限的發展可能，以他的天才和他在法文詩方面的研究與修養，將其中的韻調參雜進來，把法蘭西和條頓兩源流的字眼句法選摘混合，融會貫通，決心造成一種新鮮優美的文字，俾人人有所適從。這工作惟有卓絕超羣的文聖才能辦到，才能成功，比起意大利的但丁來，英國喬叟的勳功偉績，確是有過無不及。

根據我們所知道的喬叟生平的簡單事略而言，好如研究莎士比亞一般，看不出他內心修養的究竟，除非細讀他的偉作。我們知道他的父親是倫敦的酒商，與朝廷常有往來，因爲飲酒是當時朝野主要的風尚。喬叟自幼當然是智慧過人，喜愛書本

的。在他十七歲時我們才聽得他已在伊利若白公主家充當侍童，兩年後，隨同家主出征法國被俘，愛德華王曾出資將他贖回。八年後，詩人與王后的一個女侍官結婚，同時又得王子龔脫之寵遇，不久，龔脫且與喬叟成爲聯襟，故關係更加密切。自此詩人受英王之命，屢使法意各國，後又主持稅務貨收等職。在這時期中，我們可以猜測他一面行使職務，一面寫作。後龔脫失意，喬叟也暫不得志，不過這是短時間的事。利查卽位，授喬叟以修造倫敦公共建築之職。亨利四世乃龔脫之子，登王位時，增加詩人的恩俸金，但一年後喬叟就逝世了。這是喬叟一生可記載的事。經學者考證推究，雖添了許多細節，然大體上總逃不出這個範圍。偉大的作家和歷史上多少名人一樣，後世沾澤他們的賞賜，却追究起身世來，往往難得其詳。

喬叟有作品擺在我們前面，已夠我們一生享受了；他主要的極作，早期有屈羅勒斯與克麗西德 (Troilus and Criseide) 敘事浪漫長詩一篇，後期有康特波雷故事。此外長詩抒情詩尚多，本文專爲介紹他的康特波雷故事一部極作，不及旁涉。總括而言，喬叟這部長作是十四世紀最忠實的一幅活動生活圖，寫十四世紀的

社會史家不得不以此爲最佳的史料。大體而論，它是詩人中年時代的成熟產品。全詩凡總引 (Prologue) 一篇，長八百六十行，故事二十四篇，長短不一；長的如武士的故事，約二千二百五十行，短的如女修道士的故事，不過二百行；每篇故事之首大都有小引一段，而長的引序如巴斯婦 (Wife of Bath) 的自述也有八百五十行左右，短的惟數十行。然文學作品並不像歷史一樣從頭順序列論，尤其是長篇詩作，全看作者的興會所至，寫作的先後很難依照原定的計劃按步而行。喬叟的這篇偉作，當初既是在不同的時期分部寫出，現今所存的原稿也零亂無序。喬叟學者們化費了多年的心血，勉強理出一個暫定的秩序，還隨時有新的發現新的更動。

康特波雷故事總引八百數十行，用五音步偶句詩體，爲英國文學裏一首最新鮮優美的描畫詩，不是觀察精密，喜愛自然與人生的作家，決然寫不出來。開頭他講「當春風吹過原野和丘林，使新嫩的樹芽透露，那韶華的太陽已轉過了半邊白羊宮宿，小鳥唱着曲調，通宵睜開着眼兒睡眠，因爲煦和的時光在撥弄它們的心弦；這時節人們也渴望着朝拜四方名壇」。這些朝壇的人們代表着喬叟時代的各階層，各

行業，他因而得有描寫社會上各種人物的一個最自然的機會。最負盛名的聖壇就是康特波雷的聖托馬斯(St. Thomas)神座，由倫敦向東南緩步而行，可有三四天的路程。詩人寫道，過了倫敦橋有個泰巴客(Tabard Inn)店，在那裏不期而會，來了將近三十位朝香客，詩人自己也在內。泰巴客店的老板看得高興，在衆人分頭去休息之前，提議次晨結伴同行，路途上不怕寂寞，約定每人在去程中應講兩個故事，回程中又講兩個故事，朝拜回來，最後一宵仍宿泰巴，誰講得最好一個故事，那夜的晚餐由其餘衆客公攤餐費，以資慶賀。若照這成議而行，喬叟應該給我們過百數的故事；而現在我們的收穫，却祇得二十四篇，且有幾篇還不完整。可是僅這二十餘篇的敘事詩，已很值得我們欣賞無餘了。

喬叟原定的規模未免龐大，這本是中古世紀文學的特性。喬叟的天才使他能抓住核心，看準全部應以活動的人生爲對象，所以結果雖在形式上未能完整，但在精神上，藝術上，却已演出了一部偉大的人生喜劇：詩人猶如造物者，竭盡了描畫的技能，把一時代的社會人物和生活，情感和思想，用真切美妙的詩曲傳達出來。

他這三十位左右的朝聖客中，真是包羅萬象，無奇不有。武士帶着他的兒子，和一個侍從，以及勤務一人，代表中古時代的軍界人物。醫生，律師，牛津學員，和詩人自己，是自由職業的份子。農業方面有耕夫，磨坊主，貴族邸宅的管家人，和小地主；工商業方面有商人與船手，有巴斯婦，織工匠，染匠，家具商，有法律學院的管帳員，廚司，以及好高談，饒生趣的客店主。此外尚有鄉村牧師，教區法庭的傳達，和司祈禱的教士，僧侶，女修道士，與其所屬的教士，以及賣赦罪符者。這是英國中古世紀社會人物的全景。每個人的狀態，動作，衣履，以及習尚，言語的聲調，無不刻畫如神，好比我國古時的一張大幅工筆人物圖。這不但爲近代文藝技術上一個新貢獻，竟是英國思想史裏一大轉捩點，近代的科學方法已開始應用到習俗人物的描寫上來了。喬叟把人生喜劇中每一幕景，每一角色，不論雅俗，祇是實錄下來；他可謂西方近代第一個寫實主義的作家。關於他這個主張，祇要讀總引後段二十行詩，說明他寫作以忠實爲第一任務，把自己認爲人生的記錄員，便可知道他是毫無猶疑的。

我們平時讀史，以爲帝朝的興亡，執政者的生死言行，戰場上的勝負，以及一時權顯的明爭與暗鬪等等，都可算做史跡；殊不知文學的深刻敘述，以一般生活動態，社會各單位的思想與情感爲對象，才是最值得後世觀摩的人生真相，才應認爲人類活動變遷的史實。我們想真正懂得英國十四世紀的歷史，有得流覽關於愛德華與利查的記載，遠不如細讀喬叟這篇康特波雷故事的總引。那遠征歸來的武士，那女尼，教士，僧侶，和他們各個對於生活的觀感；那長着八字鬚鬚的商人，爲搬弄是非而奔走的律師，那磨坊主人，鼻上堆起硬瘤，嘴巴像爐灶一樣大；那長腿光頭的管家，以及牛津的窮書生等，作者把他們集攏一處，靜看他們彼此意見的交流，留下這幅社會的真影來，使我們深切認識這個時代。

不但如此。如果喬叟祇寫了一篇總引，我們應可把它人物的描寫看，當社會的繪畫看，當做二三十年通行的無聲影片看。可是最近無聲影片的地位已被有聲影片代替了，銀幕上的世界又臻完美了一步，行動之外已能發出聲音。然而銀幕究竟還嫌隔膜，不如劇壇上有血有肉的立體人物來得真切。喬叟的康特波雷故事全部，却

兼銀幕劇壇的美點並有，且作者的技術與讀者的想像會流，使這總引與後面各朝香客所講的故事綜合而成爲一個完整的人生喜劇；在全劇中這八百餘行的總引祇算是開場時的歌舞，是現代劇作者所慣用的佈景人物的長篇說明。故事全部是世界各國文學中數一數二的偉大詩劇；希臘悲劇是片段的，近代的偉作如浮士德（Faust）是哥德個人的經驗與想像，集中於幾個角色的推演，塞萬提斯（Cervantes）的唐吉柯德（Don Quixote）和托爾斯泰的戰爭與和平雖各有其偉大劇情，却缺少些詩歌的優美性。法國的巴爾扎克曾名他的全部小說爲人生喜劇，不過任何寫實小說集都可以此爲命題，却没有整個的，相互輝映的概念或詩的薰染。惟有但丁的神曲，斯賓塞的仙后，和彌爾敦的失樂園，以及古時的長篇史詩可以比擬，可是這些偉詩大都與作者目前的社會相去較遠，在其他方面取長，却按不上一個人人生喜劇的題旨。喬叟如何得到這個型式的呢？這是學者們認爲一個有趣的文學影響問題。然而文學型式的影響，經過許多變遷曲折，是文學檢討中最繁複，最機微的一部分，喬叟作康特波雷故事，集古典文學，法蘭西，意大利的文學，甚至東方的色彩而俱備；狹

義而論，他的型式，或得之於意大利文豪薄伽邱的十日譚，而更相近的，或爲舍卡皮（Serambi）的故事集。我們就是知道了這一點，並不能幫助我們明瞭康波特雷故事的整個藝術，這部人生喜劇還需要我們能埋頭去原作中探尋才是。

他這些個別的故事，與每個講故事的人物，有密切的劇情關係。每篇故事並不能獨立，或者可以說，不應該它獨立，使它失去了作者的原意；等於劇文不應離開劇中人物是一樣的道理。因此有許多故事中夾雜着長段的理論，或枝節，讀故事的人以爲喬叟不會寫得好故事，其實還是讀者不懂得全部的劇情。我們不可忘記每篇故事都有一個講的人，而他在講的時候，你我並非他的對象，其實有二三十個進香客都在騎着馬前進，有的也許在看春光美景，有的也許還在低聲說笑，不過大多數的人當然在靜聽，還有那客店主人哈雷貝萊（Harry Bailey）在主持一切，監視着不肖之徒擾亂秩序。這許多香客，各有各的職業，社會背景各不相同，各有各的個性，溫和的，暴躁的，慈祥的，險惡的，形形色色，不一而足。在故事前後的引詞與結語裏，寫他們彼此有時翻了臉，有時增進了友誼，或牽涉到職守上的尊嚴，或

損犯了人格。磨坊主喝醉了，要講一個木匠和他妻子的故事，顯然不見得雅馴，還沒有開口，那貴第的管家人就反對，說不該嘲笑婦女，其實這管家自己原是一個木匠，也不是什麼正經人，磨坊主却借酒三分醉，挖苦了他一頓，仍舊講他的故事。講完之後，管家不服氣，接着就來一個笑罵管家的故事。至於後來遊僧與教區傳達的惡鬪，更是這大喜劇中一幕插戲；譬如人生也有小波折，我們每個人走着世上的路本是由喜怒哀樂不同的情緒組成的，詩人叫我們看清楚人世間不過是一大劇場，壇上的衆香客正在前進，連詩人自己也在內，我們應學習以入世之身，具超世的眼，才不致受環境的壓迫，而察得生命的真義。詩人給了我們這個人世的縮影，讀者應知怎樣去體會。

有了上面的認識，我們且看每個故事的性質和內容。喬叟，莎士比亞，以及其他第一流的作家，都不杜撰故事的，每篇都有它的來源。康特波雷二十幾個故事，洛易士（J. I. Loves）教授說，可分爲兩類——一類取自書本，一類取自民間傳說。研究第一類，可把喬叟同他的原作者相比較，見出詩人的敘述藝術和他的創作

能力。舉一個例：第一篇武士的故事，取自薄伽邱的苔西德（Teseide）。喬叟的故事却祇有四分之一是取材於苔西德，其餘四分之三為詩人自己所增添；所以雖說他的故事根據着從前的作家，却不是說喬叟是一個抄襲者。研究第二類，我們知道民間傳說往往多年相襲，變化甚多，詩人却抓住了最精彩的一點，然後用盡藝術的手法，盡量發揮，成為最能代表作者個性的精美產品。在書生的故事裏，講溫柔美麗的鄉下姑娘格麗西達（Griselda），被某貴爵選為夫人，入宮後一再受他的試探欺凌，她仍始終不改初衷。這傳說在歐洲流行得很廣，追究其最初的根源恐是古代的神話。喬叟利用這材料寫成最美的敘事長詩。如果喬叟不是詩人，當然不會把這情節視為好的小說材料，假若有心地平凡的人把這首詩作小說看，未免要錯認為傷感主義的作品，可是喬叟以他用慣的七行三韻的詩節，悠揚和諧，使格麗西達的美德由那韻調中滲透出來，這千餘行的一首詩便成了古今文學中不可多得的絕作。

至於各故事所代表的種類，可謂集所有中古世紀敘述方式之大成，不過這裏無法詳述。主要的有浪漫詩，如武士的三角戀愛故事；有布勒頓的民歌，如地主的故

事；有「天方夜譚」一類的東方神怪故事；有勸善性質的寓言，如赦罪者的殺死魔的故事；有亞肅王式的傳奇，如巴斯婦的故事。最好的一篇鳥獸寓言是女尼同行的教士的故事，寫一隻公雞和一隻狐狸互相欺騙的事，筆法十分輕鬆，各國藝術化的寓言詩恐難見其匹。此外尚有五首法國式的故事詩，如磨坊主，管事，船手，遊僧，及教區傳達所講的故事；家教化的勸導故事，聖徒事略的傳說，諷喻，古典式的人事慘變記，以及詩人自己所講的一篇做體遊戲詩。凡此種種都是借原有的格式與內容，融化出來，變做優美的藝術品。

最後我們不可忽略了康特波雷故事中的一部份，討論那百談不厭的婚姻問題，這可稱為「婚姻故事部份」，自成段落，起自巴斯婦的自述，至地主的故事為止，共得故事七篇，穿插着引詞和各種劇情的曲折，凡六千三百行左右的詩句，為這部人生喜劇的主幕。這一幕的主角當然是巴斯婦，她最先提出了這有趣的男女結合的題目，並且以身說法，引起了衆人的注意，所以凡是本幕其他各角色，無不提及巴斯婦，以她為中心。她的題目是婚姻中的憂與樂；而她自己已嫁過五個丈夫，隨時

還預備嫁第六個，當然這問題惟有她可以提出，她才是權威。人的天性，她說，是不可違抗的；男大當婚，女大當嫁，是自然的規律，應享受而不應假裝正經。她是一個女子，把女子的心理毫不掩飾地披露着，並說明家庭應以女子爲中心，男子爲附庸，使男子聽了個個不寒而慄。她說，家庭生活是不是可以美滿，全看丈夫能不能順從妻子。她自己做到了這一步，她是一個行樂主義者，所以她高歌着：

「啊，上天，上天！我想到我曾年輕快活，不免心底裏作癢。我曾經及時行樂過，至今想來猶覺滿心暢慰。可是，苦呀！時光可以毒害一切，竟把我的勁兒，我的紅顏都攫奪去了。去罷，再見了！魔鬼跟你走！麵粉已飛散，再也集不攏；現在我祇能把糠麸賣個好價錢出來；可是雖然如此，我還是要尋求快樂」。這是人性赤裸的表現，從心坎中發出的曲調！

然馬背上的朝香客中不乏端莊正經的人，聽了何能漠然不顧呢？女修道士潔白若天使，是巴斯婦的敵面對照，惟其如此，巴斯婦的那一套術語，輕薄的腔調，她根本沒有懂得，所以沒有理會。還有篤守教義的鄉村牧師，與道德文章的牛津書生